



山东博物馆应急采购及维修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SDLD-2018-CS-027

招 标 人: 山东博物馆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
一、	说明	6
二、	招标文件	7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五、	合同签订	13
六、	处罚和质疑	13
七、	保密和披露	14
八、	解释权	14
第三部分	项目概况	15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16
一、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仪式	16
二、	评标程序	16
三、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7
四、	评标纪律	18
五、	定标	19
六、	中标通知书	19
七、	授予合同	19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20
第六部分	投标书格式	23
第七部分	评分细则	43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山东博物馆应急采购及维修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 山东博物馆应急采购及维修项目

二、项目编号: SDLD-2018-CS-027

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名称	供应商资格	预算金额 (万元)
山东博物馆应急 采购及维修项目	1.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 2.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 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 能够提供本次所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 具有有效证件的开户许可证 (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根据财库 (2016) 2017/4/17125 号文的规定, 各供应商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信用记录, 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17.3

四、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9:00-11:00, 下午 13:30-16: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3. 方式: 请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如三证合一, 只带营业执照副本即可)、开户许可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以上证件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 一份, 否则不予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标书工本费: 500 元/份,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六、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18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09:30-10:00 (北京时间)

2、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会议室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18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10:00 (北京时间)

2、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会议室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将明确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发售招标文件的日期和地点、投标、开标等事宜。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人: 山东博物馆

地 址: 济南历下区经十东路 11899 号

联 系 人: 李主任

联系方式: 0531-85058297

2、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F

联 系 人: 杨浩

联 系 方 式: 18596098651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0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招标单位: 山东博物馆 招标项目: 山东博物馆应急采购及维修项目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F 招标范围: 详见项目要求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能够提供本次所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具有有效证件的开户许可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根据财库(2016)2017/4/17125 号文的规定,各供应商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服务周期	一年
7	报价有效期	开标后 90 日历日
8	报价保证金	供应商须在报价截止时间 2018 年 10 月 18 日 17:00 前,以 <u>电汇</u> 的形式交纳保证金:人民币 <u>3400 元整</u> 。 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支出,保证金递交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到账为准,投标保证金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须在备注栏注明“【山东博物馆应急采购及维修项目】报价保证金”。



		开户单位: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会展中心分理处 帐 号: 15132401040008055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招标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并交由招标代理公司后, 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采购代理费于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纳)。逾期办理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保证金退还办理流程: 请携带供应商对招标代理公司开的退保证金收据加盖财务章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公司财务部办理。 电话: 0531-88809761-8003
9	报价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电子文档一份 (U 盘贴标签)
10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 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11	提出疑问时间及方式	时间 : 2018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16: 00 前 (北京时间) 方式: 各投标人应标注好公司名称后, 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 SDLDZBDL@163.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 联系人: 杨老师; 联系电话: 18596098651, 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
12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 : 2018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09: 30-10: 00 (北京时间)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F
13	报价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18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10: 00 (北京时间)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F
14	验收方式	在政府采购系统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进行专家验收。专家费 400 元, 由中标方负担。
15	勘探现场	自行勘探。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通过招标方式择优选择中标人。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山东博物馆。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并参加投标竞争的单位。

2.4 “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确定的取得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3. 踏勘现场

3.1 各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对本项目的有关内容踏勘和咨询,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踏勘现场所需车辆及相关费用自理。

3.2 投标人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投标文件的有关条件。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说明

4.1 招标文件的组成

4.1.1 招标公告

4.1.2 投标人须知

4.1.3 项目说明

4.1.4 开标、评标、定标

4.1.5 合同格式

4.1.6 投标书格式

4.1.7 评分细则

4.1.8 封皮格式

4.2 招标文件的修改

4.2.1 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需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4.2.2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 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上述每一投标人。

4.3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 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 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 SDLDZBDL@163.com。并电话通知招标公告所列的联系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在其认为必要时, 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内, 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澄清或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具有约束作用。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5.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投标文件由投标函部分、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四部分构成。

5.1.1 投标函部分

-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投标函;
- (2) 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如法人参加提供法人身份证。
- (3)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的声明。

5.1.2 资格审查部分

以下内容要求投标人在报价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否则其报价无效

-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的截图加盖公章;
- (3)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5.1.3 商务部分

- (1) 唱标单
-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 (3)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产品设备表
- (5) 安全保障措施



- (6) 技术条款偏离表
-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9)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10) 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11) 供应商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
- (12) 其他。

5.1.4 技术部分

- 1) 服务方案；
- 2) 服务承诺；
- 3) 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原件）
- 4) 人员配备情况表
- 5) 服务要求偏离表；
- 6) 售后服务及其他。
- 7) 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6. 投标报价

- 1)、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 2)、供应商应报出符合要求的价格。与本次磋商相关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均视为已包含在此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如果供应商缺项、漏项，应视为已分摊在其它项目中。供应商应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但本格式可进行扩展使用。
- 3)、如果需要一般的专用工具，专用工具均在报价范围内，要求供应商按照规定格式单独报价。
- 4)、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 5)、标报价是由投标人在充分理解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标准、规范等的基础上，通过精心计算得到的，应视为是适宜的和准确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其准确性和适宜性负责。
- 6)、投标报价应根据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 7)、本项目除报价一览表外，还有第二次报价机会。评审小组评审时，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如无第二次报价时，以报价一览表报价为最终报价。

7. 投标文件装订与编写

- (1) 本磋商文件；
- (2) 不得违反当地劳动法及相关规定；



(3) 其他的相关资料（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定）。

7. 投标文件装订与编写

7.1 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四份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胶装成册，并在首页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7.2 投标人应准备五份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U 盘）、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三份。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严格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投标人应自己承担责任），如果单独的报价一览表与报文件正本有差异，以报价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7.3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

7.4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7.5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8. 投标文件签署

8.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报价一览表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投标将被视为无效。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或加盖公章。

8.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9. 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使用中文。

9.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1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电子文档密封，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

10.1.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10.1.2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10.2 为方便公开唱价，请投标人将三份“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并注明报价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

10.3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0.4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 并退回投标人。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1.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和时间

地点: 济南市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F

截止时间: 2018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10:00 (北京时间)

11.2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 则按招标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1.3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签到处进行签到。

11.4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11.5 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2. 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3.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 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13.2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投标人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1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在 2018 年 10 月 18 日 17:00 前, 以 电汇 的形式向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3400 元整。

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支出, 保证金递交时间以采购代理公司实际到账为准, 投标保证金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须在备注栏注明 “【山东博物馆应急采购及维修项目】投标保证金 ”。

开户单位: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会展中心分理处

帐号: 15132401040008055

中标人的保证金将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交由招标代理公司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采购代理费于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纳)。逾期办理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未中标人的保证金将在确定中标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将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交由招标代理公司存



档后, 5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采购代理费于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交纳)。逾期办理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保证金退还办理流程: 请携带投标人对招标代理公司开的退保证金收据(加盖财务章)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公司财务部办理。

财务部电话: 0531-88809761

15. 合格的投标人

符合以下条件的投标人, 为合格的投标人:

-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审查方法确定合格投标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从投标截止之日,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16.2 特殊情况下,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7. 投标费用

17.1 投标单位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不论中标与否, 均自负,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

17.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次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代理机构交纳。

17.3 上述费用包含在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综合考虑, 不单独列支。

18. 无效投标

(一)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18.1 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8.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胶装或密封的。
- 18.3 唱标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 18.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18.5 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不参加开标仪式及询标事宜的。
- 18.6 投标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 18.7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18.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18.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投标不仅被视为无效, 而且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的；
3.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4. 投标人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5. 在整个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或串通投标的。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7.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五、合同签订

19. 中标通知

19.1 评标结果将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确定中标人并发布中标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19.2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9.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 签订合同

20.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2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0.3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六、处罚和质疑

21.1 处罚

21.1.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中标人与招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中标人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中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21.2 质疑

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



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七、保密和披露

22.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2.2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22.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或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或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八、解释权

1. 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2. 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第三部分 项目概况

一、简介

山东博物馆近年来新征集了许多文物，并因筹建山东自然博物馆新购置了许多动物标本，这些新标本不断挥发出气体，导致库房环境恶化，故计划对部分库房的新风、回风及排风系统进行改造，以期改善文物保存环境。

二、工作要求

1、供应商需完成南 17（现代动物库）和北 20（现代植物、鸟类库）的新风、回风及排风系统的改造，可以在设备夹层增加单独、合适风量的排风机，但不可在库房内新增任何用电设备，以便满足库房防火要求。

2、与库房通风改造相关的任何管线安装工程（含配、辅件），包括但不限于阀门安装、水管线改造、风筒安装和电气线路改造等，均由供应商负责。

3、因库房的空调机组位于下夹层，出入不便，故要求新安装的排风设备能够由现场及远程楼宇自控进行操控，且主要由楼宇自控进行操控，保证在楼宇自控机房能够远程启停排风机。

4、供应商需完成现有两台贯穿式送风机和两台贯穿式排风机组的维修、保养工作，更换损坏的任何配件，直至工作正常。

5、供应商需完成北门处不用推拉门的封堵工作，保证密不通风；北门入口处部分吊顶受到污损，供应商需进行重新粉刷。

6、供应商需完成北门空调机组的改造工作，重新敷设送风和回风管道，在司机值班室至少新增两个送风口，公共区域至少新增八个送风口。

7、延长原有库房的送、回风管道，并合理增加送、回风风口的数量，使得气流分布均匀，高效流通。

8、具体工程量请自行查勘现场，以现场实勘为准。

9、中标方在博物馆期间需服从管理，注意安全，尤其是接触高、低压电气设备时，务必坐好防护准备。若中标方工作人员在博物馆期间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中标方负责。因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由中标方按照国家规定进行处理。

10、中标单位在施工时，需进行拍照，所有图片以光盘、U 盘或其他形式的存储介质提供给博物馆方。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仪式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

时间: 2018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09:30-10:00 (北京时间)。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F

2. 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 2018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10:00 (北京时间)。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F

3.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应签字确认。

4. 见证律师对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按签到顺序进行检查, 并当场宣布检查结果。

5. 唱标: 工作人员当众按投标人的签到顺序开启唱标一览表, 唱标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现场签字确认。

6. 开标会议结束后, 招标人对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书进行审验。(开标现场以下文件需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经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信用查询网站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议, 以备通过资格审查。

以上文件如不携带原件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二、评标程序

1. 招标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其成员由有关方面的专家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 其中工程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小组负责审阅投标文件, 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评审, 根据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2. 选举评标委员会主任, 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分工组织评标。

3. 评标准备工作。

4. 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符合性鉴定, 审查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步评审。

5. 技术部分评审, 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6. 商务部分评审, 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7. 整理评审结果, 编制评标报告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 向招标人递交评标报告。

8. 评标委员会解散, 评标结束。



三、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一)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保密性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二)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取算术平均值计算综合总得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择优选取壹名中标人。

1. 初步评审

-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人是否符合资格后审要求。
- (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 (3) 评标委员会允许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是修改的内容不能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以书面文件为准。
- (4)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 (5)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为废标处理。
- (6)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入围投标人名单，只有成为入围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分阶段。



2. 综合评分

(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投标人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 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办法(附后)对入围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 按照评标得分由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做为中标人。

(3)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办法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所称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招标文件中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及以上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及以上企业。

3) 各投标供应商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并将该声明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对该函的真实性与合法性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发现投标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声明函的, 第一次提出通报批评, 如中标的取消中标结果; 第二次及以上进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并停止参与一切政府采购活动一年。

4) 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的项目, 根据不同类型给予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为: 货物类项目扣除 10%, 工程类 8%, 服务类 6%。

具体价格扣除公式为: 评标价格=投标价-投标价×扣除比例

如果本项目的评审方式为最低评标价法, 根据上述扣除比例计算各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格, 按照评标价格的高低, 确定最低评审报价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评审方式为综合评分法时, 在计算报价部分分值时, 根据上述扣除比例计算各投标供应商的评审报价, 在满足标书要求的基础上, 以最低评审报价确定为评标基准价, 其他按标书要求计算报价得分。

注: 评审、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 不作为最终的成交或中标价格。

四、评标纪律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 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 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 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 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



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 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 不得将评标情况对外扩散。
5. 评标过程中, 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 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 招标人代表随后发表意见。
6.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遵守职业道德, 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7. 在评标期间, 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 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 可能导致评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 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定标

本项目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依法确定中标人。

六、中标通知书

确定中标结果后, 在投标有效期内,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对未中标者, 招标人不对未中标原因做出解释, 同时亦不退还投标文件。

七、授予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竞争性磋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山东博物馆

乙 方:

代理机构名称: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合同生成日期:



(甲方) 所需 (服务名称) 经 (代理机构名称) 以招标文件在国内以磋商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 (乙方) 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招标文件
- 2、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
- 3、成交供应商在招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服务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服务内容)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小写)

四、付款

- 1、付款途径: 项目款由 _____。
- 2、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 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 1、服务期限: 2018 年 月 日至 2018 年 月 日。
- 2、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方式: 在政府采购系统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进行专家验收。专家费 400 元, 由中标方负担。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在交付验收合格 _____ 个月无质量问题后, 15 日内无息退还。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 除甲乙双方签章, 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 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七份, 甲方三份, 乙方一份, 山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一份, 代理机构二份。

九、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 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约, 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采购单位违约, 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成交供应商给采购单位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 成交供应商应给采购单位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供应商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除支付违约金外, 采购单位有权要求其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或解除本合同。采购单位要求解除本合同的, 成交供应商应退回采购单位已付合同价款并赔偿损失。

(4) 其它未尽事宜,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 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单位:

帐 号: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签订时间:

乙 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 并签署日期 (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六部分 投标书格式

附件一:

投 标 函

致: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经研究, 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_____ 的 (项目名称) 投标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正本一份, 副本 _____ 份。
-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 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 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服务。
- 3、我们理解,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力。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律师见证费, 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我方若未成为中标人, 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7、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_____ 日。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投标单位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_____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 的 _____ (公司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_____ (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 _____ 的项目(项目编号: 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附件三:

开 标 一 览 表

(须单独密封, 用于唱标)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总价)	大写		
	小写		
质量标准		承诺服务期	
对招标文件的 认同程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现场确认(签字)			

备注: 本开标一览表必须单独密封(一式三份),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年 月 日



附件四:

综合单价分析表

项目名称 :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 单位	工程 数量	金额 (元)	
					综合 单价	合价
合 计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第 页 共 页

28



附件六:

设备明细表

项目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价(元)

注: 供应商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供应商: (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八:

服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服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服务条款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九:

供应商概况表

单位性质		隶属 关系		地址		法定 代表人		职 务	
注册资本		职工 总数		平均工人 技术等级		电话		传 真	
成立/或注 册日期			主营			兼营			
注册资金			固定 资产			净资产			
有职称管理 人员	高级		中级		初级		技术员		
组织机构	(附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及技术负责人简历			(附本表后)		
单位简历及 概况									
单位优势									

注: 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生产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认证证书等证件、文件复印件。



附件十:

近三年完成同类业绩一览表

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规模	服务周期	合同价格 (万元)	服务质量

注: 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说明: 1、该表仅限国内 2015 年 9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项目经营业绩。

2、本表后按序号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复印件与原件核验一致有效。



附件十一: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 (公司名称) 现郑重声明,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我公司无以下重大违法事项:

- 1、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的;
- 2、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的;
- 3、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如有瞒报、虚报, 我公司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公司名称 (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sdlzb.com>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

附件十二:

服务方案

格式自行编写



附件十三:

财务状况

1、基本资料

资产总额	元	其中	固定资产	元
负债总额	元	其中	流动资产	元
年平均完成投资		元		
最高年制造/销售能力		元		

2、前三年每年完成销售额和本年预计完成销售额

年度	完成金额(元)

3、可以查到财务信息的开户银行的银行名称、地址。



附件十四: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完成项目情况					
发包单位			项目名称		

备注: 其他服务人员简历表参照本表编制。



附件十五: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提交本声明函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证明材料包括: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从业人员名单、身份证号及工资发放明细表上述证件原件缺一不可。

4.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十六: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价格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 编号	认证证书 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								
4	合计								

说明: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附有效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 评委按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要求进行核查, 未附复印件的不予认可)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 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 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附件十六:

节能产品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价格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 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附有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 评委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要求进行核查, 未附复印件的不予认可。)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 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 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年 月 日



附件十八: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价格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 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 五 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从业人员名单、身份证号及工资发放明细表、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原件, 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所投产品不是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则不需要填写本表。



附件十九:

封面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资质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报价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报价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封口格式:

.....于 2018 年 月 日 : 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第七部分 评分细则

评审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报价 (10 分)	10	1、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 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3、以上得分小数点后均保留 2 位有效数字（四舍五入法）。
技术服务部分	技术方案及施工(65 分)	10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由评委在 2-10 分之间独立评价
		10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由评委在 2-10 分之间独立评价
		10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由评委在 2-10 分之间独立评价
		10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由评委在 2-10 分之间独立评价
		10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由评委在 2-10 分之间独立评价
		10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由评委在 2-10 分之间独立评价
		5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由评委在 2-5 分之间独立评价
商务部分	综合实力 12 分	12	1、提供 2015 年 9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改造施工安装合同（20 万元以上，单纯买卖合同不计）：1 个得 4 分，最高 12 分。（合同需完整，原件备查，复印件同时附在标书中）
	文件编制 (6 分)	6	根据响应文件制作及答疑情况进行比较评价:响应文件制作是否规范,内容是否完整,文字是否清晰,响应文件中对技术等各部分的描述是否准确,得 1-6 分。
	优惠条款 (7 分)	7	实质性优惠及服务承诺具有实质性内容,针对性、操作性强。0-7 分



备注:

1、节能、环保产品。

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分别给予所属节能、环保产品的评标价格 5%的价格扣除; 节能、环保产品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 节能具体计算方式为: 节能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3) 环保具体计算方式为: 环境标志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当前页复印件, 未按要求列明的, 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5)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列明的, 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 同时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6)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 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2、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 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 具体计算方式为: 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3) 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 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 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的, 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4)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文件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 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 同时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残疾人企业

1)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 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